

联合 国

大 会



安全理事会

AS

Distr.  
GENERAL

A/43/635

S/20200

23 September 1988

CHINESE

ORIGINAL: ARABIC

大会

第四十三届会议

议程项目 40

中东局势

安全理事会

第四十三年

1988年9月23日

黎巴嫩常驻联合国代表

给秘书长的信

奉我国政府指示，并继我前几封关于以色列继续侵犯黎巴嫩的领土、领空和领海的信之后，谨作如下说明：

1988年9月20日星期二当地时间下午12时30分，以色列飞机对棉棉巴勒斯坦难民营以东、离克赖亚镇不远的西顿城的东郊进行了空袭。一小时后，这架飞机又回来轰炸这一地区，炸死炸伤六人，炸毁房屋五所，另有许多房屋着火。

黎巴嫩政府重申，强烈谴责以色列的这一新的侵略行为，并对黎巴嫩一再申诉而得不到反应表示遗憾，因为这使以色列无所畏惧地继续进行侵略行为。黎巴嫩政府强调，以色列侵犯黎巴嫩的主权和领土完整，黎巴嫩公民的生命受到威胁，联合国特别是安全理事会应对此负责。黎巴嫩政府促请安理会及其成员连带要求以色列停止侵略行为，尊重《联合国宪章》、国际法和国际公约以及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议。

88-23309

A/43/635  
S/20200  
Chinese  
Page 2

请将本函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40 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。

常驻代表

拉希德·法胡里 (签名)